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醫療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單價(元)	金額	
醫療收入				369,528	1. 門診醫療收入347,005人次，係臺北聯合門診中心應診人次，包含門診醫療341,976人次及預防保健5,029人次。
門診醫療收入	人次	347,005		369,528	2. 門診醫療收入369,528千元，係臺北聯合門診中心業務收入，包含： (1) 門診醫療收入374,410千元：係掛號費、部分負擔、預防保健檢查及健保醫療給付等收入。 (2) 其他醫療收入20,300千元：係自費醫療、自費健康檢查、開立醫師診斷書及影印病歷檢驗報告等收入。 (3) 醫療折讓（減項）38,080千元：係申報健保醫療收入時，預計審查及點值結算之核減數。 (4) 利息收入2,453千元：係預計存款利息收入(按442,900千元，利率0.5538%計算)。 (5) 雜項收入10,445千元：係以前年度健保醫療收入申復補付數、收回辦公大樓公共費用分擔款、標單收入及停車費收入等。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保險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保險收入	<b>546,395,377</b>	
保費收入	531,411,802	包含保險費收入531,141,102千元及滯納金收入270,700千元。
收回安全準備	14,983,575	保險收支短絀14,983,575千元，依法編列「收回安全準備」填補。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其他業務收入 依法分配收入	23,073,780 23,073,780	1. 社會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收入843,780千元。 2. 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提存全民健康保險安全準備22,050,000千元。 3. 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用以挹注罕見疾病之全民健康保險用藥費用180,000千元。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外收入	<b>1,671,056</b>	
財務收入	908,330	
利息收入	908,330	1.營運資金運用收益213,000千元（按9,000,000千元，利率0.78%、20,000,000千元，利率0.63%及6,000,000千元，利率0.28%計算）。 2.安全準備運用收益280,095千元（按14,800,000千元，利率1.10%、2,050,000千元，利率0.64%及23,150,000千元，利率0.45%計算）。 3.各級政府未依規定期限撥付應補助之保險費，依法加徵利息415,235千元（按29,659,613千元，利率1.4%計算）。
其他業務外收入	762,726	
收回呆帳	738,180	預估呆帳收回。
雜項收入	24,546	包含未兌現支票轉列收入24,539千元及保費收入銷帳作業產生之小額收入7千元。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醫療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醫療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	說明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元)	金額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元)	金額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元)	金額		
<b>醫療成本</b>				<b>399,235</b>			<b>641,196</b>			<b>606,526</b>	<b>醫療成本</b>	
門診醫療成本	人次	347,005		399,235	598,860		641,196	520,508		606,526	門診醫療成本	
用人費用				133,576			214,468			211,511	用人費用	
正式員額薪資				77,588			134,989			134,275	正式員額薪資	按現有員額編列職員薪金59,792千元及工員工資17,796千元。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924			6,862			6,7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按現有員額編列3,924千元。
超時工作報酬				3,946			5,942			5,010	超時工作報酬	加班費3,946千元，包含： 1.延長工時及假日出勤加班費，依業務需要覈實編列413千元。 2.不休假加班費3,526千元及防颱人員加班費7千元。
獎金				27,394			33,262			32,067	獎金	編列考績獎金16,178千元、年終獎金10,190千元及其他獎金1,026千元。
退休及卹償金				7,741			12,560			14,280	退休及卹償金	編列職員退休及離職金5,977千元及工員退休及離職金1,764千元。
福利費				12,977			20,843			19,170	福利費	編列12,977千元，包含： 1.員工公保費、勞保費及健保費等政府負擔部分，編列8,210千元。 2.員工眷屬健保費政府負擔部分，編列2,146千元。 3.傷病醫藥費143千元：40歲以上2年1次健康檢查費用，預計33人，每人3,500元計算及特殊健檢(游離輻射檢查)預計11人，每人2,500元計算。 4.其他福利費2,478千元：編列員工休假補助及退休員工三節慰問金。
提繳費				6			10			9	提繳費	依法提繳積欠工資墊償基金之費用，編列6千元。
服務費用				90,823			140,295			132,256	服務費用	依實際需要並遵行節約措施編列6,334千元。
水電費				6,334			7,676			7,841	水電費	依本年度業務量公務聯絡、傳真文件等需要編列622千元。
郵電費				622			694			623	郵電費	1.國內旅費：依業務需要編列國內出差旅費4千元。 2.其他依本年度業務實際需要編列專力費、貨物運費及其他旅運費707千元。
旅運費				711			524			516	旅運費	印製各類表單等編列印刷及裝訂費724千元。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724			1,124			1,07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為加強服務，改善辦公場所環境及房屋維修、電腦設備等機械設備、公務車輛、什項設備等所需修護費用，編列4,355千元。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355			5,742			4,666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按本年度實際需要編列84千元。
保險費				84			114			94	保險費	1.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53千元：門診業務款項匯撥、轉帳等手續費。
一般服務費				10,710			13,886			15,229	一般服務費	2.外包費2,840千元：編列清潔及保全等外包費用。 3.義工服務費544千元：依業務需要編列志工餐費及車馬費。 4.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7,043千元：依業務需要，編列現有臨時人員12人之相關費用。 5.體育活動費230千元：按現有員額115人每人2,000元計算。
專業服務費				67,087			110,339			102,019	專業服務費	1.專技人員酬金63,050千元：依業務需要編列醫師應診費41,773千元及34人專技人員費用21,277千元。 2.編列講課鐘點費及稿費、專家學者出席費、委託考選訓練費、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及電子計算機軟體服務費等共計4,037千元。 加強與支援聯合門診中心醫師所屬之各大醫療院所溝通協調等，編列196千元。
公共關係費				196			196			195	公共關係費	公務車汽油、電腦設備零件等，編列634千元。
材料及用品費				155,879			268,558			240,972	材料及用品費	1.辦公(事務)用品1,201千元：印表機碳粉、電腦空白報表紙等辦公用品。 2.報章什誌81千元：訂閱報紙供就診民眾閱讀及業務參考用圖書。
使用材料費				634			183			939	使用材料費	3.召開年度醫師會議、藥審會議與應診等逾時餐費及塑膠夾鍊袋玻璃器皿等其他用品消耗，編列1,537千元。
用品消耗				2,819			5,430			3,813	用品消耗	編列藥品、棉花球、紗布及注射針筒等，編列152,426千元。
商品及醫療用品				152,426			262,945			236,220	商品及醫療用品	本年度分攤五股倉庫租金等編列279千元。
租金與利息				791			611			724	租金與利息	本年度租用電腦伺服器編列200千元。
房租				279			269			279	房租	本年度租用影印機等編列312千元。
機器租金				200			-			133	機器租金	
什項設備租金				312			342			312	什項設備租金	
折舊、折耗及攤銷				11,491			14,143			14,337	折舊、折耗及攤銷	提列折舊費用編列65千元。
土地改良物折舊				65			65			65	土地改良物折舊	提列折舊費用編列6,696千元。
房屋折舊				6,696			6,731			6,704	房屋折舊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醫療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醫療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	說明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 (元)	金額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 (元)	金額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 (元)	金額		
機械及設備折舊				4,400			6,700			6,374	機械及設備折舊	提列折舊費用編列4,400千元。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89			89			89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提列折舊費用編列89千元。
什項設備折舊				241			558			534	什項設備折舊	提列折舊費用編列241千元。
代管資產折舊				-			-			571	代管資產折舊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14			152			136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消費與行為稅				106			143			129	消費與行為稅	繳納印花稅及公務車輛使用牌照稅等，編列106千元。
規費				8			9			7	規費	繳納各項規費及公務車輛燃料稅等，編列8千元。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780			2,679			1,78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會費				345			387			345	會費	因業務需要參加各職業團體會費，編列345千元。
分擔				1,435			2,292			1,436	分擔	分攤辦公大樓管理費等，編列1,435千元。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5			8			6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各項短絀				5			8			6	各項短絀	提列呆帳編列5千元。
其他				4,786			350			4,900	其他	
其他費用				4,786			350			4,900	其他費用	以前年度健保醫療收入，經審查及點值結算之核減數等，編列4,786千元。
加或減：存貨評價、盤盈虧、出售下腳收入等與存貨相關之損益				-10			-68			-97		
<b>總計</b>				<b>399,235</b>			<b>641,196</b>			<b>606,526</b>		

註：

- 1.表列數量包含門診醫療人次及預防保健人次。
- 2.表內加或減：存貨評價、盤盈虧、出售下腳收入等與存貨相關之損益為存貨盤盈虧之數。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保險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保險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4年度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科目	說明
559,449,214	554,787,643	保險成本	570,958,362	保險成本	
502,127,056	528,794,557	保險給付	543,712,186	保險給付	
502,127,056	528,794,557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543,712,186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502,127,056	528,794,557	保險給付	543,712,186	保險給付	依103年總額協定醫療費用以3.275%成長率推估後，扣除部分負擔、代辦部分負擔、代位求償費用及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挹注罕見疾病之全民健康保險用藥費用等項目，編列保險給付543,712,186千元。
53,580,851	22,276,791	提存安全準備	23,444,575	提存安全準備	
53,580,851	22,276,791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23,444,575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53,580,851	22,276,791	提存	23,444,575	提存	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76條規定提列安全準備23,444,575千元。
3,741,307	3,716,295	呆帳	3,801,601	呆帳	
3,741,307	3,716,295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3,801,601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3,741,307	3,716,295	各項短絀	3,801,601	各項短絀	按應收保費、滯納金、醫療費用應收款項期末餘額依帳齡分析法估算結果提列呆帳3,801,601千元。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4年度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科目	說明
180,000	180,000	其他業務成本	180,000	其他業務成本	
180,000	180,000	雜項業務成本	180,000	雜項業務成本	
180,000	18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8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80,000	180,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80,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依菸害防制法及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及運作辦法徵收之菸品健康福利捐，挹注罕見疾病之全民健康保險用藥費用。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4年度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科目	說明
<b>35,507</b>	<b>10,756</b>	<b>業務外費用</b>	<b>1,851</b>	<b>業務外費用</b>	
33,611	9,500	財務費用	-	財務費用	
33,611	9,500	利息費用	-	利息費用	
33,611	9,500	租金與利息	-	租金與利息	
33,611	9,500	利息	-	利息	
1,896	1,256	其他業務外費用	1,851	其他業務外費用	
1,896	1,256	雜項費用	1,851	雜項費用	
952	358	服務費用	909	服務費用	
952	358	一般服務費	909	一般服務費	買賣票券交易及集保手續費用909千元。
944	898	其他	942	其他	
944	898	其他費用	942	其他費用	未兌現支票重開票支出930千元及保費收入銷帳作業產生之小額成本12千元。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土 地 改良物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械 及 設 備	交通及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什 項 資 產	合 計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1,277	316,129	146,162	3,854	25,196	10,462	503,080
上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	-	903	-14,763	-11	-281	-	-14,152
本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	-	-150,440	-84,424	-3,037	-8,266	-5,565	-251,732
資產重估增值額	-	-	-	-	-	-	-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1,277	166,592	46,975	806	16,649	4,897	237,196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65	6,696	4,400	89	241	-	11,491
醫療成本	65	6,696	4,400	89	241	-	11,491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資產報廢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帳面價值			殘餘價值	未實現重估增 值減少數	報廢損失
	成本或重估 價值	已提折舊額	淨額			
固定資產	63,500	63,500	-	-	-	-
機械及設備	59,360	59,360	-	-	-	-
交通及運輸設備	770	770	-	-	-	-
什項設備	3,370	3,370	-	-	-	-
其他資產	5,565	5,565	-	-	-	-
什項資產	5,565	5,565	-	-	-	-
代管財產	5,565	5,565	-	-	-	-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全民健康保險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930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150,000	聯合門診中心以前年度資本公積撥充基金。
賸餘撥充	-	
以代管國有財產撥充	-	
國庫增撥數	-	
其他	-	
減：		
填補短絀	-	
解繳國庫	150,000	折減基金繳庫。
其他	-	
期末基金數額	930	